
此乃要件 請即處理

閣下如對本通函任何方面或應採取之行動有任何疑問，應諮詢閣下的股票經紀或其他註冊證券商、銀行經理、律師、專業會計師或其他專業顧問。

倘閣下已出售或轉讓名下所有東方電氣股份有限公司的股份，應立即將本通函交予買主或受讓人，或經手買賣或轉讓的銀行、股票經紀或其他代理，以便轉交買主或受讓人。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通函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通函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東方電氣股份有限公司

DONGFANG ELECTRIC CO., LTD.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編號：1072)

- (1) 建議選舉股東代表監事；
- (2) 建議選舉非獨立董事；及
- (3) 二零一八年第一次臨時股東大會通告

東方電氣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謹訂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四日(星期二)上午九時正於中國四川省成都市高新西區西芯大道18號本公司會議室舉行二零一八年第一次臨時股東大會(「臨時股東大會」)，臨時股東大會通告載於本通函第10至12頁。

本通函隨附臨時股東大會適用之股東代理人委任表格，此股東代理人委任表格亦刊載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之網頁(www.hkexnews.hk)及本公司之網頁(<http://dfem.wsfg.hk/>)。

任何有權出席臨時股東大會並於會上表決的股東均有權委任一名或多名代理人出席，並代其投票。代理人毋須為本公司股東。倘閣下有意委任代理人出席臨時股東大會並代閣下投票，務請按股東代理人委任表格上印備的指示填妥隨附的股東代理人委任表格，並將填妥的表格儘快交回本公司H股股份過戶登記處香港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M樓)(只供H股股東)，且在任何情況下最遲須於臨時股東大會指定舉行時間24小時前(來人、來函或傳真方式)送達。填妥及交回股東代理人委任表格後，閣下仍可親身出席臨時股東大會或其任何續會，並於會上投票。

二零一八年十月二十日

目錄

	頁次
董事會函件.....	1
I. 緒言	1
II. 建議選舉股東代表監事及非獨立董事	2
III. 臨時股東大會	3
IV. 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	3
V. 投票表決.....	4
VI. 推薦意見.....	4
附錄一 – 建議選舉股東代表監事及非獨立董事候選人之資料.....	5
附錄二 – 採用累積投票制選舉非獨立董事的投票方式說明.....	8
附錄三 – 二零一八年第一次臨時股東大會通告.....	10



東方電氣股份有限公司
DONGFANG ELECTRIC CO., LTD.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編號：1072)

董事：

鄒磊先生(主席)

黃偉先生

徐鵬先生

註冊辦事處：

中國四川省

成都市高新西區

西芯大道18號

獨立非執行董事：

谷大可先生

徐海和先生

劉登清先生

敬啟者：

- (1) 建議選舉股東代表監事；
- (2) 建議選舉非獨立董事；及
- (3) 二零一八年第一次臨時股東大會通告

I. 緒言

茲提述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八年十月十二日的公告，內容有關選舉非獨立董事及股東代表監事。本通函旨在向閣下發出臨時股東大會通告，並提供所有合理所需之資料，以便閣下可於臨時股東大會上就提呈的決議案作出知情的決定。

II. 建議選舉股東代表監事及非獨立董事

茲提述本公司於二零一八年十月九日刊發有關董事及監事的辭任的公告及二零一八年十月十二日刊發有關選舉非獨立董事及股東代表監事的公告。本公司監事白勇先生(「白先生」)因工作安排申請辭任公司監事及監事會主席職務，白先生的辭任自二零一八年十月九日起生效。

本公司董事張繼烈先生(「張先生」)因工作調動原因，向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申請辭去本公司董事及高級副總裁職務，同時不再擔任董事會風險管理委員會委員，張先生的辭任自二零一八年十月九日起生效。

白先生及張先生已確認彼等與董事會及本公司監事會(「監事會」)並無意見分歧，亦無任何有關彼等辭任事宜需提請本公司股東關注。

鑒於白先生辭任本公司監事導致監事會人數少於法定最低人數，按照中國法律及本公司章程(「公司章程」)的相關規定須召開臨時股東大會補選監事。在臨時股東大會選舉產生新的監事前，白先生仍將按照相關法律、法規和公司章程的規定繼續履行監事職責。

董事會接獲本公司控股股東中國東方電氣集團有限公司(「東方電氣集團」)建議選舉張先生為本公司第九屆監事會成員候選人(「監事候選人」)及建議選舉白先生為本公司第九屆董事會非獨立董事候選人(「非獨立董事候選人」)。

根據公司章程第一百二十條規定：「董事由股東大會選舉產生。董事候選人可由公司董事會或監事會提名、單獨或者合併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1%以上的股東提名。」根據公司章程第一百五十五條規定：「監事會成員由三分之二的股東代表和三分之一的公司職工代表組成。股東代表由股東大會選舉和罷免，職工代表由公司職工民主選舉和罷免。」

監事會已審議通過由東方電氣集團提名張先生為監事候選人。

董事會經提名委員會建議通過由東方電氣集團提名白先生為非獨立董事候選人。

董事會函件

白先生及張先生之簡歷已載列於本通函附錄一。

如股東在臨時股東大會批准委任張先生為監事，其任期將自臨時股東大會通過決議案當日起至本公司第九屆監事會任期屆滿為止。酬金按本公司股東於本公司二零一七年度股東周年大會批准的第九屆監事會成員的報酬方案執行。

如股東在臨時股東大會批准委任白先生為非獨立董事，其任期將自臨時股東大會通過決議案當日起至本公司第九屆董事會任期屆滿為止。酬金按本公司股東於本公司二零一七年度股東周年大會批准的第九屆董事會成員的報酬方案執行。

III. 臨時股東大會

臨時股東大會將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四日(星期二)上午九時正於中國四川省成都市高新西區西芯大道18號本公司會議室舉行。臨時股東大會通告載於本通函附錄三。

任何有權出席臨時股東大會並於會上表決的股東均有權委任一名或多名代理人出席，並代其投票。代理人毋須為本公司股東。倘閣下有意委任代理人出席臨時股東大會並代閣下投票，務請按股東代理人委任表格上印備的指示填妥隨附的股東代理人委任表格，並將填妥的表格儘快交回本公司H股股份過戶登記處香港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M樓)(只供H股股東)，且在任何情況下最遲須於臨時股東大會指定舉行時間24小時前(來人、來函或傳真方式)送達。填妥及交回股東代理人委任表格後，閣下仍可親身出席臨時股東大會或其任何續會，並於會上投票。

倘閣下擬出席臨時股東大會，務請閣下按二零一八年十月二十日寄發的回執上印備的指示填妥，並將其於二零一八年十一月十三日(星期二)或之前交回本公司的通訊地址，地址為中國四川省成都市高新西區西芯大道18號。

IV. 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

為確定有權出席臨時股東大會並於會上投票的股東，本公司將於二零一八年十一月四日(星期日)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四日(星期二)(首尾兩天包括在內)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為確認有權出席臨時股東大會並於會上投票之股東，H股持有人必須將所有過戶文件連同有關股票，於二零一八年十一月二日(星期五)下午四時三十分前由H股持有人送達本公司之H股股份過戶登記處香港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樓1712-1716室。

V. 投票表決

根據上市規則第13.39(4)條，於股東大會上，股東所作的任何表決都必須以投票方式進行，但若主席秉誠決定就僅與程序性事項或行政事項有關的決議案舉手表決，則不在此列。因此，根據公司章程第九十七條，臨時股東大會主席將要求就臨時股東大會通告所載之所有決議案以投票方式表決。

根據公司章程第九十五條規定，每名親身或委派代理人出席大會之本公司股東可就股東名冊內以其名義登記之股份行使表決權，每一股份有一票表決權。根據公司章程第九十九條規定，有兩票或以上的表決權的股東(包括股東代理人)，不必把所有表決權全部投贊成票或者反對票。

臨時股東大會第2項議案為關於選舉非獨立董事之議案，該等議案將採用累積投票制。有關就選舉非獨立董事所採用累積投票制的投票方式說明請參閱附錄二。

VI. 推薦意見

董事認為於臨時股東大會上提呈的所有決議案乃屬公平合理，並符合本公司及其股東的整體最佳利益。有鑒於此，董事建議股東投票贊成於臨時股東大會上提呈之有關決議案。

此致

列位股東 台照

承董事會命
東方電氣股份有限公司
鄒磊
董事長
謹啟

二零一八年十月二十日

以下是根據上市規則要求，提供擬於臨時股東大會上建議之監事候選人及非獨立董事候選人之資料：

本公司控股股東東方電氣集團提名的監事候選人簡歷如下：

張繼烈先生，1963年8月出生，現任東方電氣集團副總經理、黨組成員兼總法律顧問。大學本科畢業於武漢工學院機械工業管理工程專業並獲工學學士學位，研究生畢業於西南交通大學工商管理專業並獲工商管理碩士學位。1984年7月加入東方電機廠，至2000年11月先後擔任東方電機廠廠辦秘書，計劃處副科長、科長、辦公室副主任、主任兼黨支部書記，東方電機股份有限公司總經理助理、總經理辦公室主任兼黨支部書記、生產長，東方電機控制設備有限公司董事長、總經理兼黨支部書記；2000年11月至2007年1月擔任東方電機廠副廠長、常務副廠長、東方電氣集團總經理助理兼企業管理部部長，兼任東方電氣投資管理有限公司董事、總經理、黨委書記；2004年2月至2006年1月期間在雲南紅河州掛職鍛煉，任州委常委、副州長；2007年1月至今任東方電氣集團總法律顧問，並先後兼任東方電氣集團法律事務部部長、規劃發展部部長等職務；2015年12月至2017年12月任東方電氣集團董事會秘書；2015年10月至2018年8月兼任東方電氣集團辦公廳主任、本公司總裁辦主任；2007年10至2018年10月兼任本公司董事；2018年3月至2018年10月兼任本公司高級副總裁；2017年9月至今任東方電氣集團副總經理、黨組成員。擁有高級經濟師職稱及企業法律顧問執業資格。

本公司控股股東東方電氣集團提名的非獨立董事候選人簡歷如下：

白勇先生，1971年10月出生，現任東方電氣集團總會計師、黨組成員。大學本科畢業於中南財經大學工業經濟專業並獲經濟學學士學位；研究生畢業於清華大學獲高級管理人員工商管理(EMBA)碩士學位。歷任建行三峽工程專業分行營業部信貸科、工商信貸處副科長，建行三峽分行信貸管理部副主任科員，三峽財務有限責任公司信貸投資部主任科員、副經理，長信基金管理公司籌備組成員，三峽財務有限責任公司計劃財務部副經理，中國長江電力股份有限公司資本運營部公司發行上市業務負責人，三峽財務有限責任公司總經理助理、副總經理，中國長江電力股份有限公司財務部經理，湖北能源集團有限公司董事、副總經理兼總會計師，湖北能源集團股份有限公司總經理、黨委副書記兼湖北清江水電開發公司執行董事，中國長江電力股份有限公司黨委委員、財務總監，中國長江三峽集團公司資本運營部主任兼中國長江電力股份有限公司黨委委員、財務總監，中國長江三峽集團公司戰略發展部主任，中國長江三峽集團公司戰略規劃部主任兼董事會與監事會辦公室主任、海上風電辦公室主任，2018年5月任東方電氣集團總會計師及黨組成員至今。2018年6月至10月任本公司監事會主席及2018年10月9日起任本公司總會計師。擁有高級經濟師及高級會計師職稱。

截至本通函日期，除上述披露外，監事候選人及非獨立董事候選人均確認：(i)與本公司任何其他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主要股東或控股股東(定義見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並無任何關係；(ii)並無於本公司或本集團的其他成員公司擔任任何其他職務；(iii)於過去三年並無在證券於香港或海外任何證券市場上市的任何其他上市公司擔任任何董事職務；(iv)於本公司或其相聯法團的任何股份或相關股份中並無擁有或視為擁有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所定義的任何權益；(v)概無與其委任有關的其他事宜須請股東垂注或須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2)(h)至(v)條予以披露。

各監事或董事與本公司並無簽訂任何公司不可於一年內提出終止而無須賠償(除法定賠償外)之服務合約。

採用累積投票制選舉非獨立董事的投票方式說明

- 一. 本次臨時股東大會非獨立董事候選人選舉作為議案組分別進行編號。投資者應針對各議案組下每位候選人進行投票。
- 二. 申報股數代表選舉票數。對於每個議案組，股東每持有一股即擁有與該議案組下應選董事人數相等的投票總數。如某股東持有公司100股股票，該次股東大會應選董事10名，董事候選人有12名，則該股東對於董事會選舉議案組，擁有1,000股的選舉票數。
- 三. 股東應以每個議案組的選舉票數為限進行投票。股東根據自己的意願進行投票，既可以把選舉票數集中投給某一候選人，也可以按照任意組合投給不同的候選人。投票結束後，對每一項議案分別累積計算得票數。
- 四. 示例：

某上市公司召開股東大會採用累積投票制對進行董事會、監事會改選，應選董事5名，董事候選人有6名；應選獨立董事2名，獨立董事候選人有3名；應選監事2名，監事候選人有3名。需投票表決的事項如下：

累積投票議案		
4.00	關於選舉董事的議案	投票數
4.01	例：陳××	
4.02	例：趙××	
4.03	例：蔣××	
……	……	
4.06	例：宋××	
5.00	關於選舉獨立董事的議案	投票數
5.01	例：張××	
5.02	例：王××	
5.03	例：楊××	
6.00	關於選舉監事的議案	投票數
6.01	例：李××	
6.02	例：陳××	
6.03	例：黃××	

某投資者在股權登記日收盤時持有該公司100股股票，採用累積投票制，他(她)在議案4.00「關於選舉董事的議案」就有500票的表決權，在議案5.00「關於選舉獨立董事的議案」有200票的表決權，在議案6.00「關於選舉監事的議案」有200票的表決權。

該投資者可以以500票為限，對議案4.00按自己的意願表決。他(她)既可以把500票集中投給某一位候選人，也可以按照任意組合分散投給任意候選人。

如表所示：

序號	議案名稱	投票數			
		方式一	方式二	方式三	方式…
4.00	關於選舉董事的議案	-	-	-	-
4.01	例：陳××	500	100	100	
4.02	例：趙××	0	100	50	
4.03	例：蔣××	0	100	200	
……	……	…	…	…	
4.06	例：宋××	0	100	50	



東方電氣股份有限公司
DONGFANG ELECTRIC CO., LTD.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編號：1072)

二零一八年第一次臨時股東大會通告

茲通告東方電氣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謹訂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四日(星期二)上午九時正在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四川省成都市高新西區西芯大道18號本公司會議室舉行二零一八年第一次臨時股東大會(「臨時股東大會」)，藉以審議並酌情批准下列決議案：

普通決議案

1. 選舉張繼烈先生為本公司第九屆監事會成員。
2. 選舉白勇先生為本公司第九屆董事會非獨立董事。

承董事會命
東方電氣股份有限公司
龔丹
公司秘書

中國•四川•成都
二零一八年十月十九日

於本通告刊發日期，本公司董事如下：

董事：鄒磊、黃偉及徐鵬

獨立非執行董事：谷大可、徐海和及劉登清

附註：

1. 凡於二零一八年十一月四日(星期日)下午四時三十分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的H股股東，均有權出席臨時股東大會，出席臨時股東大會時需憑身份證或護照。本公司H股股東請注意，本公司將於二零一八年十一月四日(星期日)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四日(星期二)(首尾兩天包括在內)暫停辦理H股股份過戶手續。所有過戶文件連同有關股票須於二零一八年十一月二日(星期五)下午四時三十分前交回本公司H股過戶登記處香港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樓1712-1716室。凡欲參加臨時股東大會的H股股東須於二零一八年十一月十三日(星期二)或之前將出席臨時股東大會之回執、持股證明文件之副本、身份證或護照之副本(載有股東姓名的有關頁面)來人或郵寄或傳真至本公司通訊地址：致董事會辦公室。有關本公司A股股東有權出席臨時股東大會之股權登記日及安排，將於中國境內另行公佈確定。
2. 凡有權出席臨時股東大會並有權表決的股東均有權委任一位或多位代理人(代理人毋須為本公司股東)代表其出席臨時股東大會及於會上表決。委任超過一名股東代理人的股東，其股東代理人只能以投票方式行使表決權。
3. 股東如欲委任代理人出席臨時股東大會，應以書面形式委任代表，且代理人委任表格須由委託股東親自簽署或其書面授權的人士簽署。如委託股東是公司，則代理人委任表格須加蓋其公司印章或由其董事或書面授權的人士簽署。如委託書由委託股東授權他人簽署，則授權簽署的委託書或其他授權文件需公證。經公證的委託書或其他授權文件及代理人委任表格最遲須在臨時股東大會指定舉行時間二十四小時前交回本公司H股股份過戶登記處香港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M樓)(只供H股股東)。填妥及交回代理人委任表格不會影響股東親自出席臨時股東大會及於會上投票的權利。
4. H股股東代理人，憑代理人委任表格、委任代理人之文件(如適用)和代理人的身份證或護照出席臨時股東大會。
5. 普通決議案須由相當於出席股東大會的股東(包括股東代理人)所持票數的二分之一以上的股東(包括股東代理人)通過。
6. 本公司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及本公司聘請的見證律師及其他有關人員將會出席臨時股東大會。

7. 臨時股東大會會期將不多於一天，參加臨時股東大會的股東及代理人的交通、食宿及其他相關費用自理。

8. 本公司聯繫方式如下：

通訊地址： 中國四川省成都市高新西區西芯大道18號

聯繫人： 劉志先生

聯繫電話： (8628) 8758 3666或(8628) 8758 3550

傳真： (8628) 8758 3551

電子郵箱： dsb@dongfang.com

郵政編碼： 611731